

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9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重要提示】

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募集的准予注册文件名称为:《关于准予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1号)。本基金管理合同于2017年5月25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所招录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基金收益受货币市场流动性及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的影响较大,因此,本基金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以及金融市场利率波动的风险。投资本基金的风险还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管理风险、职业道德风险、信用风险、合规性风险等。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存放于银行或存放于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管理人所招录的其他基金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披露与更新要求,自《信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后开始执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所招录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管理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对本基金信息披露相关内容的修改进行更新。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其他内容截至日为2019年5月25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9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维泰南路1号维泰大厦1506室

设立日期:2015年8月7日

法定代表人:王晓耕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1018号中航中心26楼

电话:0755-82786049

联系人:王玲

基金管理人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842号文核准设立,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目前的股权结构为:深圳市恒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占30%、深圳粤商物流有限公司占25%、深圳市深粤控股份有限公司占25%、凯信恒有限公司占2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有5名成员,其中3名独立董事。

黄炜先生,董事长,硕士研究生。1997年7月至2002年5月在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工作,

担任信贷部副经理,2002年5月至2013年11月在工商银行深圳分行工作,担任机构业务部总经理,现任新能源产业基金管理(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邓清泉先生,副董事长,硕士研究生。曾先后任职于重庆华光塑料有限公司、中信实业

银行重庆分行、华银证券有限公司、云南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现任深圳市恒盛

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孙磊先生,董事,硕士研究生。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红丽支行、中国工商银

行深圳分行投资银行部、中信银行长沙分行投资银行部,现任杭州新天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王晓耕女士,董事,硕士研究生。曾先后任职于深圳发展银行总行国际部、大鹏证券有

限公司经纪业务部、《新财富》杂志社,2001年5月起任大鹏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5年1月任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负责人,2015年7月至今任公

司总经理、董事。

孙学致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副院长,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

院长助理,现任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吉林法务律师事务所独立管理人。

冯梅女士,独立董事,博士。历任山西财经大学联合出版社编辑、山西财经大学副教授、中国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研究员、北京工商大学教授,现任北京科技大学教授。

张卫国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曾先后任职于宁夏师范学院、宁夏大学,2004年至今任总

职于华中理工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副院长、华中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华中理工大学

院务长,常务副院长,现任华中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2.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2名。

宋粤霞女士,监事,大学本科。历任深圳市金鹏会计师事务所文员,中国平安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会计,深圳市足球俱乐部财务主管,现任凯信恒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常务)董事。

赵伟先生,监事,硕士研究生。先后任职于厦门南鹏电子有限公司、深圳证券通信有限

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等职,2015年1月加入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现任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负责人。

3.高级管理人员

王晓耕女士,董事,总经理,简历参见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邱张斌先生,督察长,硕士研究生。历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监察稽核部监察员,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执行总监及大成创新资本管

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监察稽核与风险管理部总监。2018年10月加入新疆前海联合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敬夏玺先生,研究生学历,CPA,7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2013年4月至2015年8月任

华融证券基金定量收益部研究员,2011年11月至2013年3月,任职于第一创业证券研究所。

2008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2015年10月加入前海联合基

金,现任前海联合汇盈货币(2017年5月25日至今)兼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

理助理。

周明先生,总经理助理,硕士研究生。先后任职于日本电信有限公司(日本)研发部,

深圳市联信信息产品有限公司开发部,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乾润期货有限

公司合规部。2015年5月加入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

产品开发部副总经理兼机构业务部、渠道业务部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总经

理助理。

5.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包括:总经理王晓耕女士,基金经理林材先生,基金经理张雅洁女

士,基金经理王静女士,基金经理黄海滨先生,基金经理敬夏玺先生。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成立时间:2007年3月6日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

和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

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

代理保险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1031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6]484号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证监许可[2009]673号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托管业务部,下设资产托管处、产品管理处、风

险管理处、运营管理处等处室,现有员工23人,全部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及基金从业

资格,90%员工具有三年以上基金从业经历,具备丰富的托管服务经验。

3.基金托管人内部控制制度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

督规定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督,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

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

益。

4.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

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托管业务部门专门设置内部控制控制室,配备专

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的工作职权和能

力。

5.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

务操作流程,可以对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

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

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有效;业务操作部门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

务信息由专人负责信息披露人员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

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与程序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严格按照

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

等进行监督,对违法违规行为及时予以风险提示,要求其限期纠正,同时报告中国证监

会。在日常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

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的执行与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监督流程

每1个工作日通过对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

控,发现投资比例等异常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

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四)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

容进行符合合规性检查。

(五)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管理人进行解释

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3.相关服务机构

公司网站:www.new-rand.com 或 www.jrj.com.cn

(19)北京盈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28号富卓大厦A座7层

法定代表人:张文华

电话:010-83363101

传真:010-83363072

联系人:文莹

(20)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法定代表人:王晓耕

电话:0755-82785257

传真:0755-82788000

客服电话:400-640-0099

联系人:余伟

(2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